

文献交流引论

周文骏著

书目文献出版社



文献交流引论

周文骏 著

书目文献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本书是研究文献交流学的理论著作。书中对文献交流的一些基本问题作了理论上的探讨和阐述。主要内容有：关于文献交流的性质、交流的系统结构、交流渠道和交流层次的阐述；关于文献交流中的专业人员、机构、读者需求及整个文献交流工作的分析研究；关于文献交流标准化和文献交流障碍的产生及疏通的分析阐述等。可供图书馆学、情报学、档案学专业师生、研究人员和实际工作者阅读和参考。

文 献 交 流 引 论

周文骏 著

书目文献出版社

(北京文津街七号)

秦皇岛市第二印刷厂排版

河北涿县辛庄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787×1092毫米 32开本 5印张 106千字

1986年7月北京第1版 1986年7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6,600 册

统一书号：7201·96 定价：0.90元

引　　言

自从情报学登上历史舞台，接踵出现的有“图书馆情报学”、“图书情报学”、“图书馆学情报学”等等学科名称。它们到底有什么不同，没有深入讨论。我这里以“图书情报学”作为它们的代表，或者说是这类学科的统称。

图书情报学是怎样兴起的？它的背景和条件是什么？简单地说：

（一）图书馆工作与情报工作互相促进，互相渗透，互相结合，共同发展，这是产生图书情报学的实践基础。

（二）图书馆学与情报学等学科在理论上具有某些一致性和类似性，这是形成图书情报学的理论条件。

（三）图书情报学的出现，也是人们对图书馆学、情报学以及其它学科相互关系的一种认识结果。

在我国，图书馆工作与情报工作的关系问题，可能是由研究情报学的同志首先注意到的。我国首批情报学系统教材之一的《科学技术情报工作讲义》^①中，有的作者在论及情报工作发生发展时，联系到了图书馆工作，并对这两种工作的合流趋势提出看法，强调需要进一步研究。

本世纪七十年代末，中国科学院图书馆的同志针对图书馆工作与情报工作的体制问题提出了“图书情报一体化”的原则，并在组织机构上体现了这一原则。一九八〇年他们还编写了一套教材^②，力求反映图书情报一体化的内容。

据我所知，北京大学图书馆学系最早涉及图书情报学问

题的是一九七七年“图书馆学基础”课中的“引言”部分和“科技文献检索”课中的“引言”部分。那时讲课，开始引进“情报”、“情报交流”、“文献传递”等等概念。此后不久，我写了一篇文章，题目是“情报学教学问题”^③，强调了情报学与图书馆学的某些共同点，并探讨了两者结合开设新课的可能性。

国内较早以图书情报学为名开课的有华东师范大学图书馆学系，他们于一九八一年秋将图书馆学与情报学两门课程合二而一。

一九八一年四月，南京金陵业余职业大学建立了图书情报专业。一九八四年武汉大学图书馆学系扩充为图书情报学院。一九八五年华东师范大学图书馆学系更名为图书馆学情报学系。

尽管如此，图书情报学无论在理论体系建设，还是在课程、专业设置等方面，都只能说处于起步的阶段。人们对图书情报学的对象、内容范围，看法还不一致，概括起来大致有以下三种：

(1) 将图书馆学与情报学这两门学科的内容组织在一起，成为一门学科。

(2) 将情报学的内容结合到图书馆学中来，建成“图书馆情报学”。其理论根据，就是将情报工作看成是图书馆读者服务工作的提高与延伸。北大图书馆学系一九七八年编写的《图书馆学概论》，其中由我执笔的“情报服务”一章就是基于这种观点。

(3) 企图在图书馆学、情报学中寻求共同的内容、原理与方法，在此基础上建立一门具有新的内容，比之图书馆

学、情报学更上位、更综合的学科。它非但综合图书馆学与情报学，并且还综合与图书馆学、情报学关系非常密切的目录学、档案学、文献学的内容。这种综合不是各相关学科内容的相加，而是一种交融与升华。

以上三种看法各有道理，但我认为第三种看法最有前途。通过初步分析研究，我发现文献交流是出版发行、图书馆、档案、情报、书目等工作的共同实践基础，同时也是图书馆学、档案学、情报学和目录学等学科的共同研究对象，文献交流的理论可以解释和指导出版发行、图书馆、档案、情报和书目等工作。这是需要我们去开拓的一个广阔的研究领域。

当我得到这个初步结论的时候，我才意识到，原来我从推究图书馆学、情报学的关系问题开始，终于进入到对一门新学科的追求，并且发现，这门新学科又是和传播学如何密切地联系在一起。于是，我便在一个更加广泛的学科基础上尝试撰写《文献交流引论》，愿为建立文献交流学做一点努力，这也正是我写作的由来和追求的目标。

那么，什么是文献交流学？

我认为，文献交流学是一门研究文献交流全过程的科学。作为交流过程主体的文献，文献交流的产生、发展、功能、内容、渠道、方法、效果，以及组织交流的相关机构等等，都是这门科学的具体研究对象。

文献交流学具有明显的综合性质。这种综合性质反映在它与相关学科的关系上面，主要有：

(1) 文献交流是出版发行、图书馆、档案、情报和书目工作的交接点。图书馆学、档案学、情报学和目录学的基础理论与方法，都是从文献交流实践中总结出来的，因而它

也是联系图书馆学、档案学、情报学、目录学和传播学等学科的纽带和桥梁。

(2) 研究文献交流学既要应用图书馆学、档案学、情报学、目录学、传播学的理论与方法，也要利用这些学科长期积累起来的丰富的实际材料和经验。

(3) 文献交流学的研究成果，可以丰富图书馆学、档案学、目录学、情报学、传播学的内容，促进这些学科的发展。

目前，建立文献交流学的条件已经成熟。我国图书馆学、档案学和目录学研究历史悠久，情报学研究正在蓬勃发展，对传播学的研究也已起步，这就为文献交流学的产生提供了适宜的土壤，奠定了进一步发展的基础。电子计算机、现代通讯、复制、缩微、声象等新技术的应用，使文献交流工作进入一个崭新的历史阶段，这些新技术同时也为文献交流学的研究开辟了更加广阔的新天地。

出版、发行、图书馆、情报、档案和书目工作的各个行业都需要研究文献交流，以便改进自己的工作，广大的读者与用户也迫切要求掌握文献交流知识和技术。文献交流学的任务就是要总结文献交流经验，发现和运用文献交流规律，以促进文献交流事业的发展。其中特别重要的目标是：

- (1) 促进文献资源的社会共享；
- (2) 为我国文献交流政策的制订提供理论的和事实的根据；
- (3) 为建立国际文献交流新秩序做出贡献。

这些目标是能够达到的，但需要相关学科的研究者、文献交流专业人员，以及广大的用户与读者的共同努力。

第一章 文 献

第一节 文 献

什么是文献？根据我国综合性工具书，如《辞海》、《辞源》中的“文献”条目以及其它资料，可以大致作如下的解释：

“文献”一词早见于《论语·八佾》篇中。孔子曰：“礼，吾能言之，杞不足徵也；殷礼，吾能言之，宋不足徵佾也。文献不足故也。足，则吾能徵之矣。”

宋朱熹对这段话做这样的注释：“杞，夏之后；宋，殷之后。徵，证也。文，典籍也；献，贤也。言二代之礼吾能言之，而二国不足取以为证，以其文献不足故也。文献若足，则吾能取之以证吾言矣。”^④

这里把“文”释为“典籍”，是指历代的历史文件，或者为典册和书籍的统称。“献”训为贤，系指见多识广、熟悉历史的贤者。可见“文献”系包括历代的历史文件和贤者两个方面。

古人研究历史，少不了“文”和“献”，即必须依靠文字的记载和熟悉历史的贤者对史事的介绍及其评论和见解。

元马端临作《文献通考》三百四十八卷，可能是以“文献”一词命名的著作之始。他在《自序》中谈到写作取材的

来源时，对“文”和“献”作了这样的解释：“凡叙事，则本之经史而参之以历代会要以及百家传记之书，信而有证者从之，乖异传疑者不录，所谓文也。凡论事，则先取当时臣僚之奏疏，次及近代诸儒之评论，以至名流之燕谈，裨官之记录，凡一话一言，可以订典故之得失，证史传之是非者，则采而录之，所谓献也。”这里的“献”主要指的是臣僚、诸儒、名流和裨官的言论、记录，它的涵义已经和“文”接近了，“文”和“献”的差别缩小了。

后来，“文献”一词的内容起了更大的变化，一般泛指具有史料价值的文章和图书而言。

但自近代以来，也有人将“文献”的含义扩大到另外一个方面的，即认为“献”有铸鼎象物之意，所谓“文献”犹言文物。^⑤

将一切文物均列为文献似乎勉强，但从凡属文字记载均可视为文献的观点出发，则载有文字的古代器物，如甲骨、金石、竹简、缣帛等都可以属于文献的范畴。

与“文献”概念相应的英语名词有*document*和*literature*，二词分别来自拉丁文*documentum*和*literatura*。这两个英语名词在汉语中均可译成“文献”，但它们在意义上还是应该有所区别的。根据袁翰青教授的解释，*document*系指历史性强的文件而言，既用单数，也用复数，分别指一篇或几篇文献，恒用于社会科学著作之中；*literature*是集合名词，无单数和复数之分，科技论文末尾经常附有的参考文献，用的是*literature*，而不用*document*，可见它多指科技文献。

袁翰青教授认为两者还有一点不同：*document*包括印

刷品以外的文字记录，如碑文、古币图文等等，而Literature一般只包括通常意义上的图书资料。^⑥

袁翰青教授的说法是符合实际情况的。我们这里所指的文献的涵义，是document与literature两者兼而有之。

现在，“文献”这个名词在图书馆学、情报学、目录学等专业书刊上使用得越来越普遍，但对其涵义的理解仍然颇多分歧。随着文献工作标准化的推进，相关标准文件中对“文献”名词做了规范化的解释，并对它加以定义。这些解释和定义无疑应该作为我们理解“文献”这个概念，使用“文献”这一术语的依据。

我国《文献目录著录标准》（送审稿草案）中规定：“文献是指以文字、图形、符号、声频、视频等为主要手段，并能构成一条款目的一切知识载体”。

这个定义意味着：（1）文献是一种知识载体；（2）以文字、图形、符号、声频、视频等手段记录和反映知识；（3）构成一条款目的知识载体。

我国《情报与文献工作词汇·基本概念》（报批稿）中把文献定义为：“登录在载体上的在文献工作过程中处理的记录情报。”

以上两个定义虽然措词不同，但并无实质性的差别：两者都强调文献是图书情报工作中加工与研究的对象，至于“知识载体”和“记录情报”只是提法的角度不同而已。

显然，这两个定义均从图书馆学、情报学的观点出发，带有学科的特殊性。假如我们追求定义的广义化，我们的出发点不妨更超脱一点，就可以把文献定义为：

文献是指以文字、图象、符号、声频、视频等为主要记

录手段的一切知识载体。

事实证明，这种想法并非无稽，国家标准局于1983年7月2日发布并于1984年4月1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文献著录总则》中，用很简洁的语言规定：

文献：记录有知识的一切载体。

第二节 文献的区分——种类

关于文献的种类，图书馆学、目录学、情报学研究中均有描述，但由于文献具有精神产品和物质产品的双重属性，它的内容——知识信息的复杂性和它的形式——物质载体的多样性，以及交流渠道对它的管理和制约，使得人们至今尚未划分出一个全面系统并能为各方公认的种类体系。不同学科和不同专业工作者，通常都习惯于从自己所从事的学科与专业出发，选择适合于特定要求的标准对文献加以区分，亦即从一种实际需要的角度来确定文献的种类。

我国古代的藏书与书目工作，是较早地对文献加以区分的领域，其方法是，聚文献之相同者为一类。这种区分的特点是以文献的学术内容为基本标准，必要时也辅以文献形式的标准；区分后的各类文献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学术的渊源与流派及当时整个学术体系的结构。通常为人们所乐道的《汉书·艺文志》，就是将文献区分为六艺略、诸子略、诗赋略、兵书略、数术略和方技略，另外再加辑略，共计七大类三十八小类的。魏晋时期又出现了文献的四分法，后来演变成经、史、子、集四大类。随着西学东渐，杜威的十进分类法引进我国图书馆界。它将图书区分为十大类：

- 000 总类
- 100 哲学
- 200 宗教
- 300 社会科学
- 400 语言
- 500 自然科学
- 600 应用科学
- 700 艺术
- 800 文学
- 900 史地

自“杜威法”引进之后，国内诸家纷起效法；国际上则以此为基础产生了《国际十进分类法》。全国解放后，大家公认为影响最大的《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则将文献区分为二十二个基本大类：

- A 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
- B 哲学
- C 社会科学总论
- D 政治、法律
- E 军事
- F 经济
- G 文化、科学、教育、体育
- H 语言、文字
- I 文学
- J 艺术
- K 历史、地理
- N 自然科学总论

- O 数理科学和化学
- P 天文学、地球科学
- Q 生物科学
- R 医药、卫生
- S 农业科学
- T 工业技术
- U 交通运输
- V 航空、航天
- X 环境科学
- Z 综合性图书^⑦

建立在学术分类基础上的文献区分，方便于分类整理文献和读者利用文献。

在近代以来的图书馆业务中，藏书建设方面也需要对文献作出合理的区分。鉴于这种区分是为了达到有效地组织和保管藏书的目的，故而区分的主要标准与分类工作有所不同，它更多地着眼于文献的物质载体的特点与出版特点。例如，将文献区分为印刷品、复制资料、未发表资料、声象资料、机读资料。每类之下又按出版特点或仍按载体细分。

在科技情报工作领域中，文献区分又是另外一种情况。一种常见的分类方法是按照是否已出版为标准把文献区分成已出版和未出版两大类。前者指一切公开出版物，后者在传统上系指手稿、学位论文、科研设计工作报告、预印本、科学通讯的译文等等。这种以是否已出版为标准来区分文献的办法，是与出版法的实施紧密联系在一起的。文献的出版意味着载入文献的材料、数据、观点等在比较广泛的范围内取得了传播的权利。因此这种区分反映着文献交流的色彩。但

近年来这种已出版文献和未出版文献的差别越来越模糊了，因为复制技术能把未出版文献复制成上百上千份复印本，并且也通过几乎与已出版文献同样有组织的交流渠道在社会上广泛传播。值得注意的是，未出版文献还往往包含有比已出版文献更珍贵的知识信息。可见，未出版文献在很多情况下和已出版文献没有很明显的不同。

在科技情报界，更为流行的一种文献区分标准是文献情报加工的程度。根据这个标准人们把文献区分成一次文献（或称原始文献）、二次文献和三次文献。

一次文献是刊载科学的研究、设计、制造、实验、调查各方面的直接成果的文献。性质上是首次情报的报道文献。二次文献是对一次文献进行情报加工的产物，从作用上说，它主要是向人们提供一次文献线索的文献。至于三次文献，是指通过二次文献所提供的线索，对某一范围内的一次文献进行分析综合后而编写的文献。

不过，运用以上区分标准对某一具体的文献进行区分时，会感到不易掌握。因为有的文献不但含有科学的研究、设计和制造等的直接成果，同时也含有对某些文献中刊载的知识信息进行整理的成果。这就是说，既有一次文献的性质又有二次文献的性质。

一次文献中的主要种类，首先是书籍。

书籍是什么？可以从不同的角度加以说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通过的《关于划分国际出版书籍及期刊的统计指针的建议》（The Recommendations on the International Statistical Indicators Characterizing the publishing of Books and Periodicals. Unesco. 1964），对书籍和

小册子作了明确的区分：书籍是非定期出版物，不少于四十九页的印刷品（不包括封面和扉页在内）；小册子也是非定期出版物，不少于五页而又不多于四十八页以上的印刷品。

书籍概念具有广泛的外延，包括有专著，论文集，教科书，科学会议、代表会议的会议录，科学讨论会论文集，机关出版物等等文献。

一次文献中的另一主要种类是期刊出版物。这是一种定期或不定期出版的文献。各期的刊名相同，版型大致相同，内容却各异。从主观愿望看，这是一种打算无限期印行下去的出版物。

期刊出版物的最普遍形式是杂志与报纸。

包含在一次文献中的还有特种技术出版物。这里主要指标准资料，专利资料，企业单位的技术文件，技术目录，产品目录，材料和设备的价目表等等。

上面谈到过的那些未出版的文献，也可以列入一次文献的范围。

二次文献主要包括图书馆目录、书目、索引和文摘。

图书馆目录是最先发展起来的二次文献，具有悠久的历史。它是图书馆所收藏文献的一种索引，专门供图书馆读者及图书馆工作者寻找图书馆藏书使用。按照它的著录与组织方式可分为书名目录、著者目录、分类目录和主题目录等种类。

书目是一个很广泛的概念，可以把它看成是一类专门性的科学文献体系。只有采用不同标准对其进行区分，才能从种类上反映出这个体系的梗概。

区分标准	区分出的种类
内容	综合性书目 专门性书目
(用途)	登记性书目 科学性书目 推荐性书目
时间	现期性书目 回溯性书目 新书预告书目
地区	国际性书目 全国性书目 地域性书目
加工	一次书目 二次书目（书目之书目） 三次书目（二次书目之书目）
编排	主题书目 著作人书目
著录	有小序有解题书目 有小序无解题书目 无小序无解题书目
体例	朝廷官簿 史家著录 私家著录

假如说书目是以一种独立的、完整的文献资料为著录对象编制起来的二次文献，那么索引则是以一种独立、完整的文献资料中的某一部分或各个部分为著录对象而组织成的二次文献。

索引按其存在的形式，可区分为书后或卷末索引及单本索引两种。前者附印于一书之后或一卷之后，后者则脱离所索引的文献独立成书。

索引按其索引对象区分，最常见的有书籍索引、杂志索引和报纸索引。若按其编排方式区分，有字顺索引和分类索引。

文摘是一篇文献的摘要。按其内容压缩程度区分，有指示性文摘和报道性文摘两类。按编者区分，计有作者文摘和第三者文摘两类。按刊登地址区分，则有同址文摘和非同址文摘。最常见的文摘出版形式是文摘杂志。

属于三次文献的主要有综述、述评、专题研究报告、百科全书、词典、年鉴和手册等等。

区分文献的标准还有很多，这里只是举其常见者。从以上的介绍可以看出，运用不同的标准，文献就被区分成不同种类的系列。每种不同的系列揭示了文献的某一种或许多种属性，这就有利于人们从各个方面去深入认识文献的特征。

第三节 文献的作用

恩格斯说：“……由于文字的发明及其应用于文献记录而过渡到文明时代。”^⑧ 这段话不仅说明了文字和文献记录是人类进入文明时代的标志，而且还意味着文字和文献记录是